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對本信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
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若干子基金（「基金」）之變更

本信件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除另有規定外，本信件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12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由 2020 年 3 月 18 日起，下列基金的投資政策將作出修訂，以將其於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的最高投資比例由 10% 增加至 20%：

- a. 鄧普頓亞洲增長基金；
- b. 鄧普頓亞洲小型公司基金；
- c. 鄧普頓新興四強基金；
- d. 鄧普頓中國基金；
- e. 鄧普頓新興市場動力入息基金；
- f. 鄧普頓新興市場基金；
- g. 鄧普頓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

關於這方面，下列句子將作出以下修訂：

「本基金可合共投資最高達其資產淨值的 420% 於中國 A 股（透過滬港通、及／或深港通，透過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投資組合、UCIs 及／或根據現行法律及法規令本基金可獲得的任何准許投資方法）及中國 B 股。」

如有需要，「中國 QFII 風險」已新增至有關此等基金的主要風險列表中。

* * * * *

任何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或上升。此外，除另有訂明外，基金的運營及／或現時管理方式將不會改變。

本信件所載之變更預計將不會導致任何基金的收費水平或收費結構發生任何變化，或導致投資者承擔任何額外費用及開支（刊發本信件的費用除外，該費用預計約為 50,000 港元，將由本信件所涵蓋的基金按基金股份的資產淨值比例承擔）。此等變更產生的任何額外費用及開支將由管理公司承擔。

本信件所載之變更將不會對投資者的利益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及預期不會嚴重損害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

* * * * *

如閣下不同意上述變更，可在不遲於 2020 年 3 月 18 日下午四時贖回受該變更影響的相關基金的股份（無需向本公司支付費用）或轉換該等股份至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¹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的股份中，有關詳情披露於基金說明書。

本公司包含多種可滿足不同目標的子基金。閣下現有的基金的持股可轉換為證監會認可¹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中。收到閣下的指示後，本公司將按照基金說明書的規定為閣下執行轉換，並不收取任何費用。

如閣下不希望轉換閣下的股份，並想贖回該等股份，贖回將按照基金說明書的規定進行，並不收取任何費用。請注意，「不收取任何贖回費用」並不適用於須繳付或然遞延認購費用（「CDSC」）的所有類別股份（鑒於該費用的性質）。因此，如閣下決定贖回任何須繳付 CDSC 的股份，該贖回須繳付適用的 CDSC，如基金說明書內更詳細地披露。

請注意，儘管本公司不會就送達香港代表的贖回及轉換請求向接收受上述變更影響的相關基金的投資者收取任何贖回或轉換費用，但在部分情況下，相關銀行、投資顧問或其他中介人或會收取轉換及／或交易費用。其亦可能設置較上述交易截止時間為早的本地交易截止時間。建議接收基金的投資者諮詢其銀行、投資顧問或其他中介人（如適用），以確保其指示可於上述交易截止時間前送達香港代表。

在投資於本公司另一隻獲證監會認可¹的子基金之前，請確保閣下已閱讀並理解適用於基金說明書所述的相關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政策及費用。

¹證監會認可並非為對某一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 * * *

管理公司及本公司董事局就本信件的内容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基金說明書及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可於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²下載）將就上述變更作出更新及將適時可於香港代表辦事處取得。

如閣下需要任何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或致電我們的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 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8 號遮打大廈 17 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此信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2020年2月17日

²網頁資料未經證監會審核。